20211208《靜思妙蓮華》正觀大乘 障轉慧開（第1041集）（法華經・化城喻品第七）

⊙「正觀大乘不思議境，障轉慧開神智爽利，樂說無礙辯說法義，圓融無滯樂說自在。」
⊙「爾時，大通智勝如來受十方諸梵天王及十六王子請，即時三轉十二行法輪。」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⊙「若沙門、婆羅門，若天、魔、梵，及餘世間所不能轉。」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⊙及餘世間所不能轉：出世之法，唯佛能轉，非世所能。此諸人眾皆不能轉此法輪，以明彼佛獨能正證而遍說。
⊙「謂是苦，是苦集，是苦滅，是苦滅道。」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⊙謂是苦：此所謂是苦，通指三界依正二報而言，謂三界所得之報皆是苦也。
⊙是苦集：依正二報之苦，何以有？以有集故。謂集合惑因與業緣以生起，致得有此果也。
⊙惑：謂貪、瞋、癡三毒之煩惱。業：謂善業、惡業、與不善不惡之業三者，是故集為苦因。
⊙是苦滅道：若證知此和合相續之假相，我並非真實，則我相滅，我相滅，則我所有相滅，貪欲滅則苦因滅，即集滅故苦滅。欲滅苦，必滅苦因，而後苦滅，故當修，所以能知苦斷集、得證滅之聖道。

【證嚴上人開示】
「正觀大乘不思議境，障轉慧開神智爽利，樂說無礙辯說法義，圓融無滯樂說自在。」

正觀大乘不思議境
障轉慧開神智爽利
樂說無礙辯說法義
圓融無滯樂說自在

法，我們若是入心，我們日常生活中所見、所聞，一切無不皆是，在大乘不思議境界中。只要我們將法真正入心來，能夠體會普天之下，事事物物，無不皆在為我們說法，人、事、物中，哪一項不是涵蓋著，無窮盡的法呢？只要我們用心。

但是我們人人，有很多就是，「知道了，簡單聽幾句就好了，不必聽很

多，我全都了解了。」這是人心，只是一知半解，只聽到簡單一句，全都了解。什麼叫做全都了解呢？全都了解，鋪天蓋地之下的這些事物，你都知道了嗎？還不知。這麼多，無量數，不可算數的事物理，跟你說一項，你知道，可以去了解這一項的完整。還有其他的法，你其他的法都不知，不可以說，張三李界，我都知道了，所以全部通通知道。

所以我們「法門無量誓願學」，因為還有很多，法還有很多，不是只有一門通了，就門門徹，不是這樣。我們應該要知道，佛法還有很多，一件事情聽入心，還要好好去思考，聞、思、要修。我們若不修，光是聽，「知道了，從這句話，我能再把它擴展成很多，我能向大家說話了。」是啊！聞法、說法，你有辦法傳法嗎？

什麼叫做傳法人呢？是聽了，聽了之後，你會做，做了之後再去說。不是，聽了之後，我就會說。會說，你會做嗎？我要會做，因為有做才有得，真正做了之後的心得，從內心感覺的知，不是靠頭腦想這句道理，我知道了，我還能從聽來的再說很多。好像一把珠放在盤子上，任由我轉。不是喔！你要自己去做，做了之後，那分心得說出來。

所以說，「做中學，學中覺」。真真正正說我們所做、所體悟的法，才是真正是你有體悟過的。聽了之後，有思考，思考過後有受持過，真正我們要去投入、去了解。苦、苦，苦的法是從哪裡來？人家怎麼樣受苦，我們無法了解，你看到了，這個人這麼苦，有想要去救他嗎？因為我已經知道「無緣大慈」，更知道「同體大悲」，那個人在苦，如同我在苦，我不忍心那個人苦，這叫做「同體大悲」。

這個人的苦，我既不忍心，我應該要靠近，我應該要投入，我應該將這個人，要趕緊膚慰他、幫助他，如何讓他站得起來。他站起來了，他展開笑容了，我歡喜。我歡喜什麼呢？歡喜得到這個法，我體會，「無緣大慈，同體大悲」。

那個人在受苦，我用方法去接近、去付出，解開他的苦難，看他展現笑容，他幸福了，苦轉福生。苦，已經為他拔除了，他已經笑了，這叫做「無緣大慈」。看到他笑，已經離開了苦，得到幸福，這轉苦為福，這才是真正我們所修，我們所要說的、所要傳的。因為傳我所說，說我所做，所以我能傳。

常常說聞法者、說法者，才能傳法者。我們若光是聽，而樣樣都不去做，只是用說的，這樣就全都透徹道理？還離得很遠呢！我們若是靠近苦難人，自然了解苦的起源，體會苦的原因。因為我們救的這個人，他，將他苦的源頭、他的原因，一五一十，我們很了解，如同在一個人身上讀一部經，我們體會很多，這樣去傳。你做愈多，體會愈多，這就是大乘法。

佛陀教育我們要了解天下事物，你了解天下事物，你就要身體力行，去廣度眾生，廣度眾生就是需要，大慈大悲、大喜大捨，入人群中去。人群的苦，我們為他拔除，讓他安穩快樂，過程要捨，捨出我們所有願意的心，這樣去付出，最後不受眾生，種種的人、事、物，再污染我們的心，這樣才是真捨。你了解慈、悲、喜、捨，甘願去付出，付出之後，我們一切都捨掉，沒有受任何名、利，所染著，這就是慈悲喜捨。

當然，開頭我們就要發願，「四弘誓願」。因為眾生無邊，了解無邊的苦，眾生無邊，苦難無邊，我們了解，所以我們要去用心發願，大愛更要無邊，有這一分大愛，我們願意去付出。但是付出要有方法，了解世間一切苦，所以我們要學法，來滅除眾生的苦，要從法中得來，才有辦法幫助眾生離開苦難。

我們學法，我們必定就要自己有修行。我們自己沒有修行，我們自己邊學、邊聽，自然我們自己沒有身體力行，那就是障礙重重。常常說「所知障」，光是知道，不肯做，知道很多，就障礙我們的道心。有聽，沒有入，未入心，就無法身體力行，只是知道了、知道了，名相知道了，說的很多，記憶有了，只是在記憶，沒有入心，所以變成了一種叫做所知障。知道很多，障礙我們也很多，驕傲、貢高，他就是分別心還很多，這種障礙、分別，這是在無明中，再加上了無明，加上所知障。

不知道的時候，「我樣樣不知道，我需要了解。」但是，我們若光是知道，知道，知道到這個「知道」的第一層，在記憶裡，只是在記憶裡，沒有入心，所以障礙我們的道心。「我樣樣都知道了，我知道了，何必要再修什麼行呢？」像這樣，這叫做「所知障」。

常常說過去有人說，喝酒，我們一直教人不要喝酒，有損身體，喝酒誤大事。佛法，若知道的，他就說：「哎呀！不要執著、不要執著！喝酒就是般若湯！」我們會教人不要抽菸，抽菸對身體不好，他就說：

「哎呀！抽菸，菸就是香雲蓋啊！」你們想，這樣的辯詞，所知，知在皮毛。雖然佛法要我們不要執著，他把它用在犯，犯法，再犯，犯戒，還是再犯，這就是叫做「所知障」，知道的名詞很多，知道，卻是障礙我們的道行。這就是我們要很自我警惕。

所以我們現在要，正觀大乘不思議境界，天地之下，法很多，這些法離我們不遠，在我們的身邊，在我們的眼前，在我們的後面，在我們的左右，無不都是法，真的是不可思議。我們若懂得用法，在人間日常生活，在我們的修行中，在我們對人、對事、對物，真正到達那一分，大慈、大悲、大喜、大捨，能夠這樣，才是真正大乘法。

這些梵天王，他們這樣五百萬億國，就是要來請佛轉法輪，這就是為了，不思議的大乘法來的。若能這樣，就是「障轉慧開神智爽利」。我們若能這樣，我們的心常常都會很開心，不會受煩惱將我們束縛了。我們所做的事情，自己很清楚，別人的動作是對、或不對，我們也很清楚，所以沒有受外面境界障礙我們，因為我們將障礙移轉開了，沒有障礙，沒有所知障，沒有人、我相等等。

樣樣的事情，我們都了解，人人都是有如來智性，人人都是平等，只是一時無明。我們要如何將這些無明，用方法把它撥開，讓他跟我們一樣了解、體會，這種障轉慧開神智爽朗，心沒有煩惱，無掛礙。將佛法，我們所知、我們所體會、我們所做過的，我們……等等，我們自然樂說無礙，能得到辯詞無礙、得到義無礙、詞無礙、樂說無礙，很多的無礙，就是這些法，我們通通了徹，這種沒有受到障礙。

要說別人的煩惱重重，我們自己的煩惱要先去除；要說別人的貪、瞋、癡，我們要將自己的，貪、瞋、癡都去除，這樣我們所說的，佛經中，我們都差不多做到了，自然我們的神智爽朗。不會有，說出去，自己有沒有做到？還是我自己做到了，所以我這樣說，那就很自在了，神智爽朗。將我們所了解的，樂說無礙。你要怎麼說天下事、天下物、天下理，天下人等等，自然我們一切無礙，所以「樂說無礙，辯說法義，圓融無滯，樂說自在」。

所說的，我們都很自在，神智爽利，很歡喜。因為我們的所知障，那個障礙移轉掉了，我們用出世間的智慧，來講人間法，這種「障轉慧開」，這樣完全去除我們種種的障礙，自然我們的神智爽朗，所說的，我們能沒有障礙。當然，這要先了解正觀念，大乘的道理。

大乘的道理，我們要了解，不要受到那種，樣樣不執著，我知道一點點，我能說很多，那種利言辯詞，這不是真正的法。希望我們修行要真修行，才能說真實法，真實法才能樂說無礙，「辯說法義，圓融無滯」，才能「樂說自在」。所說的，人家能用，用得到、做得到，這樣才是真正傳法度人。這是很重要。

我們接下來，趕緊來看前面的(經文)，「爾時，大通智勝如來受十方諸梵天王及十六王子請，即時三轉十二行法輪。」

爾時
大通智勝如來
受十方諸梵天王
及十六王子請
即時
三轉十二行法輪
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
那就是開始，大通智勝佛看因緣具足了，即時就轉四諦十二行法輪。人人不離開這個世間的苦，佛來人間，就是在這樣苦難的人間，來說苦諦法，讓我們人人了解，苦的原因如何來？所集的，很多微細的煩惱，塵沙無明的煩惱累積起來，所造作的業，大大小小就如塵沙那麼多。

塵沙無明惑，也塵沙無明，造作煩惱無量，所以集這麼多，一一為我們解釋，在苦、集。既然苦與集，集來了這麼多的煩惱，讓我們受苦，我們人人要趕緊覺悟，知道這些道理，好好來修行，走出一條菩提大直道。對的路去走，對的事去做，做對的事、走對的路，叫做智慧，那就是消除煩惱，也是行善法。

所以，煩惱要不斷消，善法要不斷增，這就是修行於道；滅煩惱，一方面修行於道。這就是「四諦」，法，每一項都要重複、重複，不斷講，眾生才有辦法了解。這就是三轉，你要知，你要修，你才能夠證，所以就是三轉。

接下來這段(經)文說，「若沙門、婆羅門，若天、魔、梵，及餘世間所不能轉。」

若沙門 婆羅門

若天 魔 梵
及餘世間所不能轉
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
這麼多，沙門、婆羅門、天、魔、梵，所有世間不能轉。意思就是說，沙門、婆羅門都是修行者。沙門是依佛出家，受持佛法的僧尼，都是叫做沙門，他們是修行者。婆羅門也是修行者，出家修行與在家修淨行的人，這叫做沙門、婆羅門。出家的僧團、在家淨行的人，這是沙門與婆羅門。

「若天、魔、梵」。諸天、或者是魔王、或者是梵王，都是有大勢力，都很有力量。但是，「及餘世間所不能轉」，除了諸天、沙門、婆羅門，還有世間一切這些人，所不能轉。就是說，出世之法，唯有佛能轉，即使是諸天、世間完全沒辦法轉。

及餘世間
所不能轉：
出世之法唯佛能轉
非世所能
此諸人眾
皆不能轉此法輪
以明彼佛
獨能正證而遍說

所以我們要聽聞佛法，佛陀是出世，他已經超越，超越三界，三界就是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。他已經超越了，十界，十界，大家要記得，六凡四聖，他全都超越了。佛陀超越了十界，他才有辦法向四聖六凡說法。天、魔還是在六凡中，所以他們不能轉，唯有超越的人，才能轉。

所以「唯佛能轉」，因為佛在三界以上，就是宇宙，在這個空間最頂端，這個空間的超越，他所看的道理完全清楚，都能好好為我們分析。「出大微妙音」，大小(法)他完全清楚，遍空法界，無有一不能了解。這就是出世超越，已經遍空法界，唯佛能夠了解。不是世間人所能轉，唯有出世大覺者，佛才有辦法說這麼微細的法。

「此諸人眾皆不能轉」，這個法輪，唯有佛能轉，「以明彼佛，獨能正證而遍說」。在這個大道場中，唯有佛有辦法，這樣普遍虛空法界，所

有的法全都遍知能說。這就是佛已經超越了三界，甚至十法界完全超越之後，才有辦法包含一切法，來向世間人分析。所說的，開始初轉法輪，不離開世間法，世間的法就是苦、集、滅、道。

謂是苦
是苦集
是苦滅
是苦滅道
《法華經 化城喻品第七》

現在這段(經)文，完全就是再很詳細轉這個境，苦諦的境界，境中的四諦法，在這個苦中所受到環境的法，我們已經了解了。

所說的苦就是「通指三界，依正二報而言」，全都包括在三界，三界的依正二報。

謂是苦：
此所謂是苦
通指三界
依正二報而言
謂三界所得之報
皆是苦也

三界，我們常常說三界，三界就是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。但是，無色界怎麼會有苦呢？無色界在哪裡？心啊！我們的心，真的是看不到，但是心在微分的惑還在時，同樣還是有微分的貪、瞋、癡。微分，一點點，不是很多，但是這一點點、不是很多，它就會有障礙了。萬一因緣若生起，萬一因緣若會聚，這一點點的無明、惑，就會惹成再被它牽扯下去。人家說「星星之火可燎原」，看到大片的森林裡，這樣火一直燒，燒到整座山。所以微分的煩惱、惑，都要完全去除。

所以梵天王，一直說梵天王，既然是上上上善，又是上上淨戒，生在梵天，他為什麼還要這樣，遙遠的地方來到娑婆世界，請佛轉法輪呢？那就是因為他還有生死未斷，就是那一點點微塵的惑，還沒有去除。所以這就是我們的心理，心理若還沒有完全透徹，微分的煩惱還是在，萬一有因緣會合時，一點點就會惹成很大。所以，這種無形的煩惱還在，所以三界還是有報，所得的報全都是苦。這種還沒有完全脫離，連心理的思想，還一點點還未脫離，也是苦。所以「是苦集」。

是苦集：
依正二報之苦
何以有
以有集故
謂集合
惑因與業緣以生起
致得有此果也

苦，苦在依、正二報。我們有一段時間，也一直在解釋依、正二報。我們如何來人間？人間為何是這樣的環境？為何生在這個國家，為何生在那個國家？在所依報、所生的國土裡，有的人一生下來，苦不堪啊！

看到辛巴威那個環境，又想到那時候的衣索比亞，怎麼全都那麼苦，連要喝一口水都這麼苦啊！所喝的水都是混濁的，在那種牛羊在那個地方喝、在那個地方拉，這麼骯髒的地方，他們也要去取水，在那個地方現場舀起來就喝下去了，因為要取個水，要走九十多分鐘的路。這是在辛巴威。

大人，媽媽取水，不夠，兒子八、九歲也要跟她去取水。那個水，五六公斤重的水，這樣拿起來放在兒子的頭頂上。兒子頭上頂著那個水，這樣濺出來，她將它裝得滿滿的，水還會滿出來，這樣不行，再拿下來，捨不得倒掉多少水，再拿上來，動一下，水同樣又流出來。兒子就趕緊，把自己頭上的水再拿下來，放在地上，桶子濕了，沙土沾在桶子底部，他再拿起來，再把沙撥一撥，再放回頭上，又濕又沾土的沙，頭上頂著這桶水，超過五公斤多重。

這個孩子從六歲開始，就是這樣，一直到現在十歲，每天一早，天未亮就跟著媽媽來，就是這樣一直取水，水取回到家，要走九十分鐘，之後，只是泡個玉米粉，用手抓一抓、捏一捏，塞進嘴裡幾顆，就趕緊跑。跑去哪裡呢？讀書。

讀書，還讀得不錯，只有數學較差。讀完書要趕緊再跑，跑回來，下午還要再去取一次水。一出去就是九十分鐘，熱，很熱，喘吁吁。看到這樣，這是這個孩子，出生就是苦，五六歲就要參加，大人生活中困難的苦，一直到現在。這個孩子，雷蒙，看他在讀書，又是這麼會讀書。全班學生總共百分之七十以上，和雷蒙這個孩子一樣，都是這

樣，一大早跟著母親。

這依報，就是出生就在那個地方。有福的孩子一出生，到了八九歲，父親還背著，到了中學，父親還用車子載，載去學校讀書。你們想，這個依報怎麼差那麼多呢？他有辦法選擇嗎？若有辦法選擇，他不會，絕對不會選擇去辛巴威，也不會選擇去苦難的地方。

有些孩子，這種依報，還有他自己的正報，小時候是這麼好命，長大是不是這樣，一輩子啣著金湯匙來？這個過程是不是順利長大，單單純純，在這種正常的生活中，懂得知福、惜福，學人間的道理，成就未來社會的棟梁，是不是安分守己呢？不知道。

若沒有遇到好緣，他的正報，有福無修，修羅道，這樣也是苦。自己的心起煩惱，自己的行為不端正，惹來了家庭的煩惱，惹來了社會的混亂等等，這就是自己的正報。所以，這依、正二報，真的是苦不堪。為什麼會這樣呢？就是「集」，有了「集」，過去生中等等的集而來。所以「集」是什麼東西呢？就是惑。哪怕你是微分、稍微的惑，因緣一來，這個惑，不斷製造煩惱、複製無明，所以就去造業了。

業的因緣，惡因、惡緣，他就來這裡依報、正報。這就是我們在懵懂中，在造業、造因，所以有這樣的苦報，就是因為惑而來的。這個「惑」，就是從「貪、瞋、癡」，三毒的煩惱，這樣引導我們，去造作一切一切的業力。這就是惡業受苦。

惑：
謂貪、瞋、癡
三毒之煩惱
業：
謂善業、惡業與
不善不惡之業三者
是故集為苦因

這個善惡業，所造作的就是善業、惡業，或者是「與不善不惡(之)業」，有這三種業。業，向惡的就是去造惡業，向善的就是善業，有的是不善不惡。

惡的造很多，善的，造善業，能夠再來人間受福報，再造福人間。有的人有福，卻是他沒有造什麼惡，但是他也不想要去造善，這種不善

不惡，這種人也有。世間很多，他很有福，但是善，他不想做，但是惡業他也不去造，這就是不善不惡，介於中間的人。這就要看他未來，還有什麼樣的因緣果報。不過，再怎麼樣，人生就是離不開，三苦、四苦、八苦，這就是人間。「是苦滅」。

是苦滅：
然苦與苦因
均可滅而盡
云何能滅
當斷惑
即斷煩惱使不生業
蓋煩惱之
所由起與所由增
皆不知苦因
生於貪欲
貪欲則執於我
及執有我所依之境

這個苦要如何滅？苦與苦的因都能夠滅，不是不能滅，但是要如何將它滅盡呢？那就是要「斷」，斷什麼呢？斷惑。我們常常說要斷，斷除一切無明、惑，惑若斷了，我們的心態若能夠完全清楚，就是「斷煩惱使不生業」。惑斷，煩惱斷，自然我們就不會再產生業。

煩惱是在外面造作，惑是在內心深處微分的惑，這一點點的惑，他就會惹了很多的無明煩惱。所以，若能夠斷，自然就不會再生苦因。

所以，煩惱所由與所增。煩惱開始與增長，這個不斷增長苦，那就是因為我們迷茫不知苦因，所以生貪欲。因為我們無知，不知道，所以我們不斷貪；因為貪欲，所以執為「我有」——世間一切都是我要的，都是我所有的。不知人生無常，不知人生業力造作，這都是執，我執，所以於這個境界就有苦了。

我們這些若都能夠了解，才有辦法斷。所以「是苦滅道」，就是要「證知，和合相續之假相」。

是苦滅道：
若證知
此和合相續之假相

我並非真實
則我相滅
我相滅
則我所有相滅
貪欲滅則苦因滅
即集滅故苦滅
欲滅苦
必滅苦因
而後苦滅
故當修
所以能知苦斷集
得證滅之聖道

我們要了解，世間一切都是和合的假相。誰是我的父親、誰是我的母親、誰是我所愛的，誰是我所怨的，這等等都是這樣的牽連。人我是非，就是這樣和合起來，不斷相續一直下去。其實何必那麼認真，人、事、物的相呢？這一切都是假的，如一場戲，這場戲若演完，我就要下臺。所以「則我相滅」。若了解了，一鞠躬下舞臺，我是我，你是你，與我就沒有關係了，這是一場戲。

所以「我相滅，則我所有(相)滅」。我所有的煩惱、無明、惑，全都滅了，所以，所有的相都滅了。「貪欲滅則苦因滅」，貪欲若滅，苦因就滅了，自然「集」也滅，「苦」也滅，苦、集都滅了。「(欲)滅苦，必滅苦因」，絕對苦因完全都能滅除，「而後苦滅，故當修」。

我們要知道，苦就是這樣，要從「集」來的原因了解，要了解這些原因都透徹了，我們才有辦法滅苦。一切都是假相，來自於假合的形相，所以我們應該要了解，就要趕緊修行。所以「能知苦斷集」，才能夠滅，這樣才能到達聖道。

很多啊！法這麼多，要說到底，愈聽愈迷茫，所以大家說「霧煞煞」。簡單說一句，那就是，我們的法當然是很多，聽要用心、入心、身體力行，要正觀大乘不思議法。我們要將我們的障礙、我執，執著這個我要、那個我要，這種「執」完全去除等等，我們才有辦法真正輕輕鬆鬆、安安全全在這條修行的道路上。所以我們要時時多用心！